

易道儒释和谐思想研究

李歆蕤

(厦门大学人文学院

361000)

摘要: 中国的和谐思想源远流长, 滥觞可上溯到先秦诸子学说, 在我国传统文化中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 而在其发展之中, 易道儒释四家的地位又尤为突出; 本文将分别对这些学说中的和谐思想一一进行探讨, 作出比较, 找到其中的共通性与独特性, 并加以阐释。

关键词: 易道儒释; 和谐思想; 独立与融合

一、易道儒释的和谐思想

从古至今, “和谐”一词都在我国的思想文化中占据着关键的一席之地, 早在先秦时期, 便见载于诸子百家的学术典籍。以它为内核的各种理念, 几千年来生生不息地流淌在传统文化的血脉之中, 在文学、哲学、艺术、历史、科学、政治经济、家国构建等多方面都有着长足的体现。而在成熟的和谐思想系统的逐步构建里, 毫无疑问, 易道儒释四家学说起到了不可忽视的作用, 下文便首先将对它们各自的和谐观进行阐述。

(一) 易: 爻卦与“天人调和”

易学是数部成书构成的体系, 一般认知上的“易”, 实际是《易经》与《易传》(孔子《十翼》)的统称, 前者列举卦、爻的象数, 以及各自的解释(卦辞、爻辞), 后者则对《易经》的爻卦辞进行更深入的解释, 即是广为流传的阴阳二元论和天干地支五行学说。

《易经》注重观察自然界变化的规律, 尤其是天文变化的规律, 并将这些规律与人间的吉凶祸福联系在一起, 通过观星堪舆等方式进行占卜, 通过预言劝告世人, 这无疑体现了一种顺从自然、天人相合的朴素和谐观念。如“大哉乾元, 万物资始, 乃统天。……首出庶物, 万国咸宁。”(《易·乾卦·彖辞》)中, 就写明天气运作, 日月周转, 季节变化, 万物与其相和, 顺应规律, 便会太平多产, 和睦安宁。

此外, 以易学中代表性的乾坤为例: 天乾地坤, 所谓“天行健, 君子以自强不息”(《易·乾卦·象传》), “地势坤, 君子以厚德载物”(《易·坤卦·象传》), 规范世人的德行; 阳乾阴坤, 乾健而刚, 坤柔而顺, 如男女婚姻之法。以拟人化的手法解析天地, 好比将天地人放置于同一层面论断, 囊括三者于共同的认知系统, 这也是典型天人交感的“和、同、谐”精神的阐释。

(二) 道: “统一”思想

道家, 起源于先秦时期老子、庄子的学说, 类别众多, 后代又发展出黄老、杨朱之学, 以及中国本土宗教道教的理论, 后世与儒与释并称为三教。可以说, 我国传统文化中许多代表性理念, 受到其相当影响, “和谐”观念便是其中之一。

老子云: “万物负阴而抱阳, 冲气以为和。”(《道德经·四十三章》)。阴阳二气充斥于天地间, 是一种相互平衡的内在机制, 万事万物都有“阴”与“阳”的两面, 它们相互对立, 但同时又相辅相生, 包囊在“道”这一终极共同体之内, 和谐是“道”重要的特征, 是在对立中妥协和相互转换, 最终进入共生的统一。

道家贵和, 划分为三个境界, 自身的和谐, 群体的和谐, 人与自然的和谐。老子的学说看重柔性的德, 主张无为不争, 上升到社群之中, 是一种朴素的化恶为善、以德报怨的观

点, 这就是“和”。而另一代表, 庄子著作中, 多次强调“齐物”、“同一”、“无用之用”等思想。朽木与嘉木、能人与庸才可以通过不同的视角相互转化, 没有严格的高低优劣之分, 没有某一刻板的标准, 识人不急于下定论, 实际上也对调和社会阶级和人际交往具有引导作用。

人与自然的和谐, 影响最深远当属《道德经》中“道法自然”一言。顺应自然的常态, 不去改变和破坏, 盈则取, 亏则休, 避免过度和无节制的行为影响到了自然的发展, 人仰赖自然而活, 同时也回馈和保护它。而“天地与我并生, 而万物与我为一”(《庄子·齐物论》)则是从另一个角度看待人与自然, “道”在天地, 在草芥, 在人心, 人与道与自然和且同, 本为一体。

黄老家对治国的“无为而为”理念, 乃至后世道学讲究的养德行、平和简朴以求羽化登仙等观念, 在其中都可以找到前代老庄思想的变演之迹, 三种和谐的思想贯穿其中, 连接大道、外物与个人, 构成其中至关重要的一环。

(三) 儒: 仁和中庸, 礼乐规范

儒家学说在许多朝代都作为官方正统受到推崇, 而“和谐”的思想, 又是其中毫无疑问的精髓。儒学大部分理念, 都或多或少地融合了和谐观, 例如其追求的最高道德准则——“仁”。

“仁”的内涵极为丰富, 包含对各方面美德的要求, 但孔子将它的根基定义为“爱人”, 倡导亲善对待他人, 始终保持着仁爱之心。孟子则对他的理念进行了继承和发展, 如“老吾老以及人之老, 幼吾幼以及人之幼”(《孟子·梁惠王上》)、“亲亲而仁民, 仁民而爱物”(《孟子·尽心章句上》)等, 都是对“仁爱”更深入的阐释。不难看出, “仁”本身就是一种和谐的状态, 或者说, 某些层面与“和”具有近似的含义。儒家重视人际关系, 上到君臣关系, 下到亲朋邻里, 都以和睦为贵。在政治生活中, 也主张施“仁政”, 甚至提出了朴素的民本思想, 反对不近人情的严刑峻法。此外, 面对冲突时, 往往首选调解而不是斗争的方式, 无处不体现着和谐思想。

人际关系外, 儒家的和谐思想同样在自然观中得到了体现, 与之前的各学派类似, 儒家也尊崇四时节令, 主张了解自然规律, 从而达成人与自然的和谐共生。“不违农时, ……材木不可胜用也”(《孟子·寡人之于国也》)等句就以具体的事例劝诫了这一道理, 点明只有在良性的生态循环圈中, 才能够最终实现丰衣足食的目标。

中庸, 也是儒家传统文化中影响深远的一环, 介于美德和为人处世的方法论之间。中庸之道, 就在于不偏不倚, 折中调和。正所谓“中也者, 天下之大本也。和也者, 天下之达道也”(《礼记·中庸》), “中庸”与“和谐”间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 儒家认为做事应当留有余地, 任何情况下都应该找到处理问题最合适的“度”, 把握这个最恰当的度才能最完善地处理好问题, 这个度就是“中和”之点, 过则有余, 缺则不足。“庸”则并非指庸碌无为, 而是“平常¹”, 恒常之态, 每件小事都能够做得恰到好处, 将不偏不倚渗入到日常生活之中, 这个人自然能够达到和谐的境界, 这也是儒家追求的君子德行之一。

此外,在实践中,儒家的和谐思想,又以严格的礼乐制度加以规范。也就是说,礼教是儒家调和社会人际关系最常用的手段。孔子最为重视礼乐教化,“乐者,天地之和也;礼者,天地之序也。”(《礼记·乐记》),儒家用“礼”和“乐”的相辅相成来追求秩序与和谐的统一。所以,和谐的另一重要内涵,就是有序。孔子曾描绘出“天下为公”的颇具理想色彩的大同社会,而孟子更加务实地强调小民的衣食保障,因此可知,儒家的和谐社会,是以一定的物质水平、稳定的秩序保障以及教化作为根基的。

(四)释:平等共生,圆融和合

释教即为佛教,或说是由印度传入我国后经不断本土化而形成的派别。释教的思想既有着浓厚的宗教神灵信仰色彩,又在世俗化中产生了不少更贴近普罗大众生活的观念,是二者的融合体,其中蕴含了丰富的和谐思想。

佛教中一个重要的观念,即是“众生平等”,不论出身门第、贫贱与否,人与人没有高低之分,只要有一颗虔诚向佛的心,就能够得到超脱,被“渡化”而成佛。而在这个过程中需要付出的行动——善因结善果,就体现了一种仁善的本质。而在佛教的体系中,“众生”的概念甚至远远超出了人类群体,普及到其余非生命的物体上,一石一木,一花一草,都能够具有“佛性”。因此,佛教所倡导的“平等”,实质上是劝导人们舍弃天地间万物的差等,追求蕴藏在万事万物中的某一种共性。

佛教非常讲究“缘起缘灭”,认为万事推因及果,无论是人与人之间的交集,亦或是每个人一生的际遇发展,其实质都是前缘注定,都有特别的原因和条件。而这些千丝万缕的因果贯穿在世间万物之中,人与人、人与他物密切关联,构成一个“共生”的整体。正因为相信每一个举动都会带来深远的影响,他们格外注重人际往来或是单纯为人处世中的和谐因素,例如“行善积德”、“慈悲为怀”等说法,都是这一点典型的体现。

另外,佛家同样也有着具有辩证思维的“圆融”观念,佛偈云“放下屠刀立地成佛”,认为善恶黑白之间可以相互转化,各种矛盾本来就是相互依存的不可分割的和谐整体,包含着彼此,这一点与上文中提到的道家思想具有相通之处。至于“和合²”(和谐)思想外在的阐释,则无疑是通过它的诸多教义和清规戒律体现出来的,本质是一种宗教修行的仪式,这里不对此多加赘述。

二、四者和谐思想的特色与融合

我国传统文化历史悠久,几乎所有流传至今的思想菁华,都不仅是一家之言,而是许多学说流派在发展中不断吸收借鉴、又不断另辟蹊径的综合成果,和谐思想也不例外。在漫长的发展中,四家理念中都留下了融合同化的痕迹,除此之外,又保留着一定的独特性,本节将对这一部分进行着重探讨。

易学中阴阳五行、太极等说法,原本并非源自《周易》,而是对先秦时期道家与阴阳家学说的吸取。儒家在《易》发展的过程中也起到了重要作用,由于孔子的尊崇,《易》被视为儒家学派的经典,后世的朱熹也曾作《周易本义》解读爻卦。到清代《四库全书总目》时,易学已经被划分为“两派六宗³”。两派中的“义理”派,就是三国后支持用老庄儒家的思想解读周易的大类别;而“六宗”里则更详细地划分了“老庄、儒理、史事”,这三宗统称为“义理”,是很明显地对《周易》的改造,也确切地指出易学发展至今,它的内涵已经发生了极大的嬗变。

儒释道三家,自魏晋南北朝至元明时期,经历了漫长的“三教合一”过程。儒学在汉朝时,就曾经历过一次大变革,自发地借鉴了先秦诸子、尤其是黄老道学的理念,使得学说更符合统治阶层的需要。到后来,由于道家与佛教思想已经成

为不可忽视的社会思潮,儒家学说不得不再一次与它们相互融合,适应社会的发展。当然,这一变更是双向的、互动的,在儒学自我发展的同时,另外两者也受到了较大的影响,和谐思想就是被辐射的领域之一。

从上一节中对易道儒释和谐思想的列举中,不难找出其中相近之处。首先,在自然观上都强调人与自然的统一性,都认为两者是不可分割的整体,有一种共通的“和”的规律,认为应当达到理想的和谐境界,但其中又有差别。易学与道家思想都注重阴阳调和,注重天与人的交感,《易》将对自然的观察和理解放在首位,作为占书更偏于技艺。老子的“法自然”,庄子的“坐忘”以及“物化”,都在追求一种唯心主义的“道”,由外物推入自身,削弱乃至否定人的主观能动性,是一种相对消极和脱离实际的学说。而儒家的观念虽温和,在谈及自然观时,推崇的却是一种由内而外的理念,以人的精神意志作为根基,强调主观性,顺应自然的最终目的是使民众修身养性、过上更好的生活,无疑是一种更加积极现实的态度。

此外,四家都认为人应当保持身心和谐,人与人之间也应当和谐共处,也就是群体间的和美。然而,儒家是入世的学问,追求的是“仁王治世”,所构想社会蓝图中等级差别明显,非常看重个人乃至社会的礼教德行,主张应该用伦理道德来匡扶和塑造社会群体,以便于管理。道家则反对这些伦理道德,反对用一种功利性的思维来处理社会人际关系,倡导回归本真,追求每个人天性的纯粹和谐美,极端如庄子,甚至反对一切文化道德的存在,偏向了虚无主义。佛家的思想由于自身性质决定,具有很浓厚的宗教色彩,虽然在发展中受到务实理念的影响,仍然不可避免地保留了某些怪诞幽玄的因素,学说认为与人为善、与物为善都是一种修行的步骤,不是为了眼前现实,而是为了虚无缥缈的来生幸福,这就与易儒道(尤其是儒学)三家的思想又有本质的区别。

注释:

- 1.一说“庸者,明德也,用也。”
- 2.一说“六和敬”。
- 3.《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易类》:“易之为书,推天道以明人事者也。《左传》所记诸占,盖犹太卜之遗法。汉儒言象数,去古未远也。一变而为京焦,入于机祥。再变而为陈邵,务穷造化,易遂不切于民用。王弼尽黜象数,说以老庄。一变而胡瑗程子,始阐明儒理。再变而李光、杨万里,又参证史事。易遂日启其论端。此两派六宗已互相攻驳。又易道广大,无所不包,旁及天文、地理、乐律、兵法、韵学、算术,以逮方外之炉火,皆可援易以为说,而好异者又援以入易,故易说愈繁。”

参考文献:

- [1][2][3]周振甫.周易译注[M].北京:中华书局,1991.
- [4]老子.道德经[M].北京:中华书局,2006.
- [5]安巧珍.先秦道家和谐思想及其当代价值[D].河北师范大学.硕士,2003.
- [6]陈鼓应.庄子今注今译[M].北京:中华书局,1983.
- [7][8][9]孟子.孟子[M].北京:中华书局,2006.
- [10][11]郑玄注.礼记[M].北京:中华书局,2015.
- [12]韩伯成.论儒家和谐思想的内涵[J].大众文艺(理论),2009.(17).
- [13]陈宝清.论佛教中的和谐思想[D].青海民族大学.本科毕业论文,2009.
- [14]马龙潜.论易儒道交融的中国古代和谐美思想[J].周易研究,2003.(05).